

证券代码：300443

证券简称：金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##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；
- 3、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3、召开时间：
  - 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。
  - （2）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0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双元大街 3289 号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伊廷雷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 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 236 名，所持股份 114,931,8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2184%。

### 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共 7 名，代表股份 104,665,03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9831%。

### 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29 人，代表股份 10,266,82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354%。

4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与会股东审议，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42,7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25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29%；弃权 5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90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734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74%；弃权 5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92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 **2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2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57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29%；弃权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71,2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944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74%；弃权 24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82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 **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42,2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20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29%；弃权 5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90,0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88%；反对 83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774%；弃权 5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38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# **4、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09,7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38%；反对 1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9%；弃权 6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57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673%；反对 1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761%；弃权 6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66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# **5、《关于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14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79%；反对 92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03%；弃权 2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62,2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109%；反对 92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62%；弃权 2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28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# **6、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15,3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86%；反对 10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93%；弃权 13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63,1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193%；反对 10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518%；弃权 13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89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# **7、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14,822,8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52%；反对 9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06%；弃权 16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70,6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888%；反对 9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90%；弃权 16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21%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# **8、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0,654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395%；反对 10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898%；弃权 1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0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654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395%；反对 10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898%；弃权 1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07%。

出席会议的伊廷雷先生、李新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3,147,404 股，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；出席会议的刘银平女士系伊廷雷先生的一致行动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1,004,832 股，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郭芳晋、张明波

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0日